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六日 危险品常务委员会会议摘要

<u>讨论事项</u>

1. 《危险品条例》/相关规例的检讨工作

检讨工作的进展:

▶ 经修订的《危险品条例》(第295章)及其附属法例的实施

「消防处连系危险品相关业界」第二场网上分享会于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举行,约有 470 位来自相关业界的从业员及公众人士参加。网上分享会的相关数据会上载到危险品专题网页,供公众参考。

▶ 《2012 年危险品(船运)规例》

海事处建议把位于索罟群岛以东的海上液化天然气接收站和位于将军澳的ASB生物柴油码头纳入为《2012年危险品(船运)规例》附表1的认可油品码头,分别配合在海上接收站定期停泊的液化天然气运输船,以及定期和经常使用ASB生物柴油码头的第2及第3类船只的需要。委员会通过这项建议。

2. 加油站的运作安全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三年一月,消防处危险品巡查专队 突击巡查 20 个加油站,并在巡查期间向加油站营运商提供消 防安全建议。

消防处提醒加油站营运商宜于其现有危险品牌照届满前不少于三个月、遵从经修订的《危险品条例》申请新的危险品牌照。

3. 针对过量贮存危险品情况的执法行动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危险品巡查专队对五金店和化工原料店进行了 92 次突击巡查,并就过量贮存危险品的个案采取相关执法行动。

4. 油库的消防安全

「自愿互助计划—在大型油库事故中提供备用浓缩泡液」的进展已于会上汇报。消防处已于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进行桌上演习,下一次桌上演习预定于二零二三年六月进行。

消防处提醒油库贮油装置营运商宜于其现有危险品牌照届满前不少于三个月, 遵从经修订的《危险品条例》申请新的危险品牌照。

5. 危险品贮存所的运作安全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三年一月,消防处对获批准的危险品贮存所进行了 1 278 次突击巡查。大部分经巡查的危险品贮存所状况良好。

消防处提醒持牌人宜于其现有危险品牌照届满前不少于三个月,遵从经修订的《危险品条例》申请新的危险品牌照。